

一等二級藏書 縱橫 複合式

陳獻章全集

〔明〕陳獻章 撰

黎業明

編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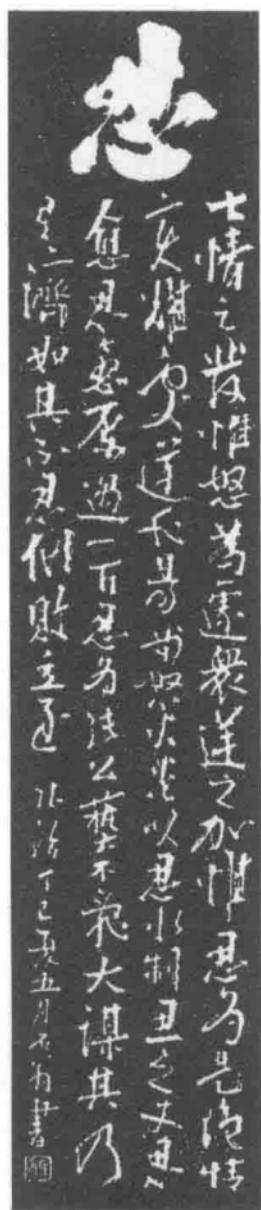
陳獻章全集

上

本書為貴州省哲學社會科學規劃國學單列課題
「嶺南心學文獻的整理與研究」（17GZGX08）階段性成果。
本項目由深圳市宣傳文化事業發展專項基金資助。



陳白沙先生畫像



陳白沙先生墨跡之一

錄自陳福樹撰《陳白沙的書法藝術》



陳白沙先生墨跡之二

錄自秦有朋主編《陳獻章書法集》

白沙先生全集卷之一

奏疏三首

乞終養疏

吏部

聽選監生 陳獻章謹

奏為患病陳情乞

恩然養事
臣原籍廣東廣州府新會縣人由本縣儒學生員應正統十二年鄉試中式正統十三年會試禮部中副榜告入國子監讀書景泰二年會試下第成化二年本監撥送吏部文選清吏司歷事成化五年復會試下第告回原籍累染虛弱自汗

白沙先生詩近藁

甲辰

古岡陳獻章公甫著

春中雜詩三首

春寒着莫絮袍輕遊走何山更乞晴夜
夢靄翁作人拜安知不是白龍精
小雨如絲落脫風東君無計駐殘紅野
人不是傷春客春在野人孟酒中
香烟裏入酒中蛇讀易山齊日未斜
取乾坤分付意扶留生耳木犀花

明弘治九年吳廷舉刻本
《白沙先生詩近稿》

明正德三年林齊刻本《白沙先生全集》
中華再造善本影印本

沙先生全集卷之二

門人通政司參議張詡編
後學新會縣教諭俞樟重校

奏疏二首

乞終養疏

吏部聽選監生陳獻章謹

奏爲患病陳情乞

恩賜奉事臣原籍廣東廣州府新會縣人由書

儒學生員應正統十二年聯試第一正統十三年

白沙子卷之一

奏疏

乞終養疏

臣原籍廣東廣州府新會縣人由本縣儒學生員應正統十二年鄉試中式正統十三年會試禮部中副榜告入國子監讀書景泰二年會試下第成化二年本監撥送吏部文選清吏司歷事成化五年復會試下第告回原籍累染虛弱自汗等疾又有老母朝夕侍養不能赴部聽選

明嘉靖十二年高簡等刻本《白沙子》

《四部叢刊》三編影印本

明嘉靖三十年蕭世延刻本

《白沙先生全集》

白沙先生遺詩補集卷之一

新會縣知縣後學袁奎編次

新會儒學教諭蕭端升錄輯

訓導邵騫校

五言古詩

真樂吟效康節體

真樂何從生。生于氤氳間。氤氳不在酒。乃在心。
之玄行。如雲在天止。如水在淵靜者識其端。此
生當乾乾。

白沙先生文編卷之一

後學澄海唐伯元

哈拂大印
圖書館藏印

休寧范濟召

孟津王介
溫陵郭惟賢
婺源汪應蛟
校梓

四言古詩

示黃昊誦此語十餘年不省近見王汝祉氏錄
引此贊云白沙此語便是宇宙有孚萬化

高明之至無物不覆。反求諸身。柵柄存。舉

題畫松泉爲張別駕吉

水流石間。生兩松樹。洗耳掛瓢。無此佳處。幸逢堯

明萬曆十一年郭惟賢、汪應蛟等刻本
《白沙先生文編》

明萬曆十二年袁奎刻本
《白沙先生遺詩補集》

白沙子全集卷之一

奏疏二首

乞終養疏

臣原籍廣東廣州府新會縣人由本縣儒學生員應正統十二年鄉試中式正統十三年會試禮部中副榜告入國子監讀書景泰二年會試下第成化二年本監撥送吏部文選清吏司歷事成化五年復會試下第告回原籍累染虛弱自汗等疾又有老母朝夕侍養

旬月可愈不惟有稽入

謝之期抑且不能亟副歸養之

詔心未酬而罪愈甚矣臣瞻望

朝廷離遠在邇雖圖報有日而遲速未占俯仰媿怍無任感激戀慕之至

序

認真子詩集序

詩之工詩之衰也言心之聲也形文乎物動乎中喜怒生焉於是乎形之聲或疾或徐或洪或

明萬曆四十年何熊祥刻本
《白沙子全集》

清順治十二年黃之正刻本
《白沙子全集》

白沙子全集卷之一

奏疏

乞終養疏

臣原籍廣東廣州府新會縣人由本縣儒學生員應正統十二年鄉試中式正統十三年會試禮部中副榜告入國子監讀書景泰二年會試下第成化二年本監撥送吏部文選清吏司歷事成化五年復會試下第告回原籍累染虛弱自汗等疾又有老母朝夕侍養不能赴部聽選成化十五年以來廣東左布政使彭韶欽差總督兩廣軍務兼理巡撫右都御史朱英前後具本薦臣

白沙子全集卷之一

新會知縣顧嗣協迂客校正

同里後學何九疇蒲潤重編

奏疏

乞終養疏

臣原籍廣東廣州府新會縣人由本縣儒學生員應正統十二年鄉試中式正統十三年會試禮部中副榜告入國子監讀書景泰二年會試下第成化二年本監撥送吏部文選清吏司歷事成化五年復會試下第告回原籍累染虛弱自汗等疾又有老母朝夕侍養不能赴部聽選成化十五年以來廣東左布政使彭韶欽差

清康熙四十九年何九疇編刻本
《白沙子全集》

清乾隆三十六年碧玉樓刻本
《白沙子全集》

編校說明

陳獻章，字公甫，號石齋，晚號石翁，廣東新會人。因居江門白沙村，學者稱白沙先生。明宣德三年戊申（一四二八）十月二十一日，白沙先生出生於廣東新會縣都會村。先生自幼警悟絕人，讀書一覽輒記。嘗夢拊石琴，其音泠泠然，見一偉人笑謂曰：「八音中惟石音爲難諧，今諧若是，子異日得道乎！」因別號石齋；既老，更號石翁。一日，讀《孟子》至「有天民者，達可行於天下而後行之」，乃慨然歎曰：「大丈夫行己當如是也。」弱冠，充邑庠生。正統十二年丁卯（一四四七），赴省城鄉試，中式，錄經義一篇。正統十三年戊辰（一四四八）、景泰二年辛未（一四五二），兩赴禮闈，不第。

景泰五年甲戌（一四五四），聞江右吳康齋先生（諱與弼）講伊洛之學於臨川之上，乃徒步上謁，睹其風範，讀其條教，遂棄其學而學焉，時年二十有七也。康齋性嚴毅，雅重先生。教人多舉伊洛成語，經史百子，無所不講。先生居半載即歸，築一臺，名之曰春陽，日端默靜坐其中，以涵養本源，人罕見面。久之，「然後見吾此心之體隱然呈露，常若有物。日用間種種應酬，隨吾所欲，如馬之御銜勒也；體認物理，稽諸聖訓，各有頭緒來歷，如水之有源委也。於是涣然自

信，曰：「作聖之功，其在茲乎！」

成化二年丙戌（一四六六），鄉謗流煽，時翰林院侍讀學士錢溥謫知順德縣，敬慕先生，移書曰：「亟起，毋重貽太夫人憂。」遂復起遊太學。祭酒邢讓令作《太學小試賦》并律詩一首；次日，因遊山還，又令和楊龜山《此日不再得》韻，大驚曰：「龜山不如也。」遂颺言於朝，以爲真儒復出。由是名震京師。一時名士如殿元羅倫、檢討莊冕、給事賀欽輩，皆樂與之遊。既出太學，吏部留文選司歷事，先生日捧案牘與群吏雜立廳事下，朝往夕返，不少怠。郎中等官皆勉令休退，對曰：「分當然也。」侍郎尹旻益賢之，遣子某從學，先生力辭，凡六七往，竟不納。成化五年己丑（一四六九）復會試，下第。自是絕意科舉。

成化十七年辛丑（一四八一），江西布政使陳煒輩修復白鹿洞書院，致幣來聘先生爲山長，以教江右之士，報謝不往。經廣東左布政使彭韶、巡撫右都御史朱英多番疏薦，成化十八年壬寅（一四八二）秋，先生赴京應聘。次年三月抵達京師。朝廷用故事敕吏部考試，會疾不果赴。八月底，上疏乞歸，略曰：「臣母以貧賤早寡，俯仰無聊，殷憂成疾，老而彌劇，使臣遠客異鄉，臣母之憂臣日甚，愈憂愈病，愈病愈憂，憂病相仍，理難長久。臣又以病軀憂老母，年未暮而氣則衰，心欲爲而力不逮。夫內無攻心之疾，則外不見從事之難；上有至仁之君，則下必多曲成之士。願乞養病終養。」疏上，憲宗皇帝親閱再三。明日，授翰林院檢討，俾親終疾愈，仍來供職。

先生表謝不辭。歸經南安，知府張弼問出處，對曰：「康齋以布衣爲石亨荐，所以不受職而求觀秘書者，冀得間悟主也。惜乎當時宰相不悟，以爲實然，言之上，令受職然後觀書，殊戾康齋意，遂決去。某以聽選監生荐，又疏陳始終願仕，故不敢僞辭以釣虛名。或受或不受，各有攸宜爾。」既歸，歲有荐辭，皆援詔不行。弘治十三年庚申（一五〇〇）二月初十日，先生病逝，年七十有三。

先生四十歲之前，思想與朱子比較接近，理學色彩頗爲濃厚，此可從其《和楊龜山》今日不再得韻》見出；四十歲之後，其理學色彩漸漸淡化，心學傾向日益明顯。先生思想之要旨，可概括爲「自然」、「自得」、「靜坐」數端。先生向往自然，主張「學以自然爲宗」，其《與湛民澤》書云「古之善學者，常令此心在無物處，便運用得轉耳。學者，以自然爲宗，不可不著意理會」；「此學以自然爲宗者也」。所謂自然，乃指「鳶飛魚躍之機」、「生生化化之妙」，亦即天道之流行，所指乃不事造作、不加雕琢、不見安排之境界。先生倡言自得，主張「自我得之、自我言之」（《復張東白內翰》），「自得者，不累於外，不累於耳目，不累於一切，鳶飛魚躍，其機在我」（《贈彭惠安別言》）。所謂自得，以處世行事言之，指不爲外在事物所移；以爲學求道言之，指不迷信經典、不輕信古人、不偏信他人、不人云亦云，其《道學傳序》云：「六經，夫子之書也，學者徒誦其言而忘味，六經一糟粕耳，猶未免於玩物喪志。今是編也，采諸儒行事之迹與其論著之言，學者苟不

但求之書而求諸吾心，察於動靜有無之機，致養其在我者而勿以聞見亂之，去耳目支離之用，全虛圓不測之神，一開卷盡得之矣。非得之書也，得自我者也。蓋『以我而觀書，隨處得益；以書博我，則釋卷而茫然』。先生傾心靜坐，其《復趙提學僉憲》云「於是舍彼之繁，求吾之約，惟在靜坐，久之，然後見吾此心之體隱然呈露，常若有物」；《與賀克恭黃門》云「爲學須從靜中坐養出個端倪來，方有商量處」。靜坐，作爲先生爲學之方、教人之法，乃使人身心得到調適，達到心境之虛明，以「養出個端倪來」、以「見吾此心之體隱然呈露」，最終使此心與此理有「湊泊吻合處」，進而臻至「心理合一」境界。在先生思想當中，心較理佔有更爲重要之地位，其《書自題大塘書屋詩後》云：「爲學當求諸心，必得所謂虛明靜一者爲之主，徐取古人緊要文字讀之，庶能有所契合，不爲影響依附以陷於徇外自欺之弊，此心學法門也。」在明代，先生之思想頗具承上啓下特色，上承孔孟周程之旨（並融攝佛道，尤其是禪宗、莊子），下啓甘泉、陽明之學。

黃宗羲《明儒學案·白沙學案上》云：「有明之學，至白沙始入精微。其喫緊工夫全在涵養。喜怒未發而非空，萬感交集而不動。至陽明而後大。」又云：「先生之學，以虛爲基本，以靜爲門戶，以四方上下、往古來今穿紐湊合爲匡郭，以日用、常行、分殊爲功用，以勿忘勿助之間爲體認之則，以未嘗致力而應用不遺爲實得。遠之則爲曾點，近之則爲堯夫，此可無疑者也。故有明儒者，不失其矩矱者亦多有之，而作聖之功，至先生而始明，至文成而始大。向使先生與文

成不作，則濂、洛之精蘊，同之者固推見其至隱，異之者亦疏通其流別，未能如今日也。」《明史·儒林傳》亦云：「明代學術之分，則自陳獻章、王守仁始。」先生可謂有明一代開啓學術新風之大儒。

先生以爲，道之顯晦在人而不在言語也，因絕意著述。吾人今日欲知其學問境界，惟從其詩文求之。先生之詩文頗豐，其弟子張詡云：「不下萬餘首。」先生生前，曾有詩集梓行於世，現僅存明弘治九年（一四九六）吳廷舉刊刻《白沙先生詩近稿》十卷；文集則未見有刊行之記載。先生病逝之後，其詩文全集始刊行於世，其版本情況如下：

明弘治十八年乙丑（一五〇五），容貫、張詡所編輯之《白沙先生全集》由羅僑刊行，二十卷；明正德三年戊辰（一五〇八），林齊將羅僑刊本重訂而刊刻之，卷帙依舊；明嘉靖三十年辛亥（一五五一），蕭世延刊行《白沙先生全集》，編次與林齊本相同，而多所訂正並增加補遺一卷，共二十一卷；明萬曆元年癸酉（一五七三）何子明、萬曆三十二年甲辰（一六〇四）許欽賦，先後將蕭世延本翻刻，亦爲二十一卷。是爲二十卷或二十一卷本。

嘉靖十二年癸巳（一五三三），高簡、卞嶮承湛若水之命，將張詡等編輯之《白沙先生全集》略加增削，合併爲八卷，改題爲《白沙子》刊行；萬曆四十年辛酉（一五六二），何熊祥

將高簡本略加修訂之後重刊，並改題爲《白沙子全集》，增刻補遺一卷，共九卷；清順治十二年乙未（一六五五），黃之正將何熊祥本加以翻刻；清乾隆三十七年（一七七二），詔修四庫全書，隨後四庫館臣依據何熊祥本（或黃之正本）鈔入四庫全書之集部。是爲八卷或九卷本。

明天啓元年辛酉（一六二二），王安舜將《白沙先生全集》刪削選編爲十二卷，附以湛若水《白沙先生詩教解》十五卷，刊刻行世。是爲十二卷本。

清康熙四十九年庚寅（一七一〇），何九疇將其祖先何熊祥刻本《白沙子全集》，及其「遠近搜訪，得未刻者：序四首、記二首、題跋一首、書百有五十八首、各體詩共五十五首」，重新編次整理，釐爲六卷，刊行面世。是爲六卷本。

乾隆三十六年辛卯（一七七一），白沙先生後人依據其家藏舊本、家藏舊稿，將《白沙子全集》重新加以編次、校勘、增補，分爲十卷，附錄湛若水《白沙子古詩教解》二卷，刊刻行世。是爲十卷本。

除全集外，白沙先生之詩文，尚有若干選集本流傳。如湛若水編輯《白沙先生至言》十卷，明嘉靖二十六年（一五四七）陳大倫刊本；唐伯元編次《白沙先生文編》六卷，明萬曆十一年（一五八三）郭惟賢、汪應蛟刻本；楊起元纂輯《白沙先生語錄》，萬曆二十五年（一五九七）楊

起元序刊本（載明刊本《楊起元全集》）。此外，又有袁奎輯錄《白沙先生遺詩補集》六卷，萬曆十二年（一五八四）袁奎刻本，收錄白沙先生詩作五百四十餘首（其中不見於先生全集者過半）。

本書以清康熙四十九年何九疇編刻本《白沙子全集》（香港：白沙文化教育基金會，一九六年影印本）為底本加以整理，參校本有：

一、明弘治九年吳廷舉刻本《白沙先生詩近稿》（簡稱「詩近稿」）；

二、明正德三年林齊刻本《白沙先生全集》（中華再造善本，國家圖書館出版社，二〇一二年影印本。簡稱「林齊本」）；

三、明嘉靖十二年高簡等刻本《白沙子》（《四部叢刊》三編，第七三至七四冊，上海書店出版社，一九八五年影印本。簡稱「高簡本」）；

四、明嘉靖三十年蕭世延刻本《白沙先生全集》（簡稱「蕭世延本」）；

五、明萬曆十一年郭惟賢、汪應蛟等刻本《白沙先生文編》（唐伯元編次。簡稱「白沙文編」）；

六、明萬曆十二年袁奎刻本《白沙先生遺詩補集》（簡稱「遺詩補集」）；

七、明萬曆四十年何熊祥刻本《白沙子全集》（簡稱「何熊祥本」）；